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hu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Add): 中国杭州市钱江新城新业路8号UDC时代大厦A座6层

邮编 (P.C): 310016

电话 (Tel): 0571-88879999

传真 (Fax): 0571-88879000

www.zhcpa.cn

关于哈焊所华通(常州)焊业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中汇



目 录

	<u>页次</u>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1-2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3-4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5-8



关于哈焊所华通(常州)焊业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1]6568号

哈焊所华通(常州)焊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哈焊所华通(常州)焊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焊所华通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2018-2020年度以及2021年1-6月)及其附注(以下简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哈焊所华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哈焊所华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管理层的责任

哈焊所华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编制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哈焊所华通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明细表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哈焊所华通公司管理层编制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哈焊所华通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陆炜炜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芳 

报告日期：2021年8月10日

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编制单位：哈焊所装备通（常州）焊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465.82	-66,372.01	-136,204.70	-249,228.4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29,543.85	4,647,138.48	4,570,004.27	1,830,109.8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375,695.3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项 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15,004.40	1,433,120.21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41,522.50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6,453.40	921,028.32	182,180.66	131,647.3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8,802.99	7,058,040.93	1,445.35	196,869.21
小 计	2,112,427.62	12,616,362.62	6,050,545.79	2,285,093.34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339,001.81	1,953,498.59	914,966.52	316,705.3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773,425.81	10,662,864.04	5,135,579.27	1,968,388.04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773,425.81	10,662,864.04	5,135,579.27	1,968,388.0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哈焊所华通（常州）焊业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2021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1、2021年1-6月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项目	2021年1-6月
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奖励	1,000,000.00
2019年黑龙江省科技型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	440,000.00
2021年度常州经开区第二批科技发展计划项目补贴	200,000.00
2020年度中小微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
2020年度经济工作先进企业奖励	150,000.00
2020年度企业产值奖励	100,000.00
三位一体发展战略促进工业企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96,153.85
2020年常州经济开发区第一批知识产权奖励资金	42,000.00
2020年度常州市专利资助奖励	1,390.00
合计	2,229,543.85

2、2020年度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项目	2020年度
上市后各企业新增企业所得税奖励	1,624,107.00
“核级关键焊接材料应用技术研究”项目	700,000.00
2018年推进高质量发展项目资金	521,000.00
以工代训补贴	373,500.00
2018年度研发费用投入后补助资金	285,000.00
省科技型企业研发费用投入后补助及省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市级配套资金	285,000.00

三位一体发展战略促进工业企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92,307.70
稳岗补贴	173,420.53
燃煤锅炉整治补贴款	100,000.00
土地租金返款	91,050.00
2020 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57,000.00
经开区商务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54,100.00
稳就业专项资金补贴	45,500.00
2019 年经济工作先进企业奖励	35,000.00
2019 年度经开区高质量发展项目专项资金	30,000.00
外贸物流发展扶持资金	22,000.00
2019 年度外贸发展专项资金	21,000.00
工会经费返还	13,953.25
新冠肺炎保险补贴	10,500.00
2019 年开拓国际市场奖励	8,700.00
发明专利 5 年以上补助	3,000.00
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1,000.00
合计	4,647,138.48

3、2019 年度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项目	2019 年度
上市后备企业新增企所得税奖励	2,194,300.00
高端铝合金焊接材料研发和产业化项目	1,200,000.00
2017 年度研发费用投入后补助资金(市级)	470,000.00
三位一体专项固定资产补贴资金	144,230.77
2018 年遥观镇经济奖励	105,000.00
2019 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	101,400.00
土地租金返款	91,050.00
稳岗补贴	71,223.50
2017 年科技创新券补贴	50,000.00
2018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第五批)	33,500.00
2018 年外贸发展专项资金	33,200.00

2018 年度开放型经济专项资金	23,100.00
2019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第四批）	20,000.00
产业创新人才奖励	16,000.00
2019 年度第一批科技发展计划项目	10,000.00
省级专利资助资金	7,000.00
合计	4,570,004.27

(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项目	2019 年度
理财产品收益	1,433,120.21

4、2018 年度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项目	2018 年度
武进工业经济转型升级扶持奖励	550,000.00
转型升级专项补贴	500,000.00
三位一体发展转型升级设备补助金奖励	200,000.00
2015 年及 2016 年燃煤锅炉整治资金	200,000.00
土地租金返款	91,050.00
稳岗补贴	89,159.85
2018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	59,200.00
2017 年遥观镇经济奖励	52,000.00
2017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第七批）	38,000.00
开放型经济专项款	18,700.00
2018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第四批）	17,000.00
2018 年度常州经开区科技发展计划项目资金	10,000.00
专利维持奖金	5,000.00
合计	1,830,109.85

二、“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说明

2020 年度,公司发生的与新冠疫情相关的社会保险减免 6,976,944.69 元,虽与公司正常

经营业务相关，但性质特殊且具有偶发性，故将其列入“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三、根据公司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说明

报告期无根据公司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说明。

哈焊所华通（常州）焊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10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9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年1月9日

仅供中汇会鉴[2021]6568号报告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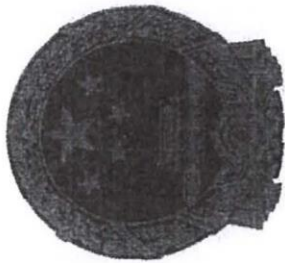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67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余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
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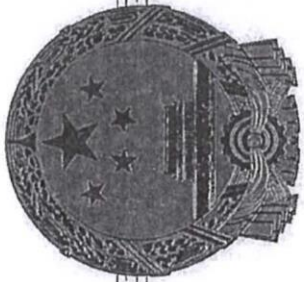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14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3)5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4日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2013] 648号报告专用章



证书序号: 0003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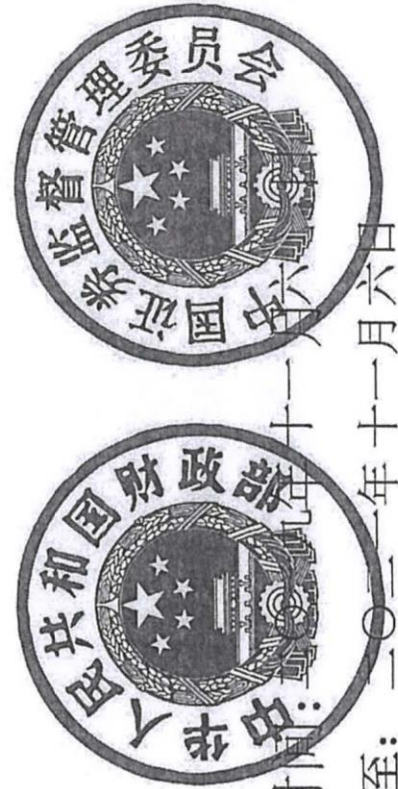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余强

仅供中汇会鉴 [2021] 6568 号报告使用



证书号: 45 发证时间: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六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六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陆建坤
Full name: 陆建坤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2-12-27
Date of birth: 1982-12-27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32002319821227801x
Identity card No. 32002319821227801x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CPA's Working Unit

申报人: 陆建坤
Declarant: 陆建坤

原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Original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现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Current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注意事项

- 注册会计师变更工作单位，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原工作单位未提出异议;
- 注册会计师在变更工作单位前，应当完成其所在单位的年度检验;
- 注册会计师在变更工作单位前，应当完成其所在单位的继续教育;
- 注册会计师在变更工作单位前，应当完成其所在单位的其他相关工作。

NOTES

- When the CPA's working unit is changed, the CPA shall apply for the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CPA's working unit.
- The CPA shall complete the annual inspection of the original working unit before changing the working unit.
- The CPA shall complete the continuing education of the original working unit before changing the working unit.
- The CPA shall complete other relevant work of the original working unit before changing the working unit.



51010000073

浙江注册会计师协会
Zhejia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发证日期: 2007年12月12日
Date of Issuance: 2007年12月12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陈斌
 Full name: 陈斌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0-11-17
 Date of Birth: 1970-11-17
 工作单位: 北京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place: 北京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330224197011174719
 Identity Card No.: 33022419701117471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的有效性依赖于注册人
 在本年度内遵守职业道德守则
 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The certificate is valid only if the registrant
 complies with the Code of Ethics and
 relevant laws and regulations during the yea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的有效性依赖于注册人
 在本年度内遵守职业道德守则
 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The certificate is valid only if the registrant
 complies with the Code of Ethics and
 relevant laws and regulations during the year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申请表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the Workplace of CPAs

注册会计师: 陈斌

同意人: 陈斌

陈斌

2020.8.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申请表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the Workplace of CPAs

注册会计师: 陈斌

同意人: 陈斌

陈斌

2020.8.26



姓名	陈芳
Full name	陈芳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1-05-28
Date of birth	1991-05-28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30481199105286226
Identity card No.	33048119910528622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14025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04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